

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114 年度全職毒品處遇個案管理師招聘計畫

- 一、公告事項：114 年度毒品處遇個案管理師徵選
- 二、徵才機關：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
- 三、依據：114 年補充矯正機關毒品處遇個案管理人力資源計畫。
- 四、名額：正取 1 名(另視成績擇優備取數名，備取資格保留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翌日起算，3 個月內如有相同職缺得優先遞補)。
- 五、性別：不拘
- 六、工作地點：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（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 9-3 號）
- 七、進用方式：約用人員，依行政院暨所屬機關(構)檢討運用勞動派遣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八、報名方式及日期：有意願參與甄選者需檢附報名表、簡要自傳、學經歷證明、切結書及其他證明文件等相關證件影本，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以親自送達或限時掛號寄達，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，概不受理，信封請註明【114 年補充矯正機關毒品處遇個案管理師甄選】字樣，逕寄本監教化科方韻喬社會工作師。郵遞區號:40852，地址: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 9-3 號。
- 九、聯絡方式：
 - (一)本案承辦人：方韻喬社會工作師。
 - (二)聯絡電話：04-23840936#355。
 - (三)聯絡信箱：05219@mail.moj.gov.tw
- 十、資格條件：
 - (一)本國籍，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及無同法第 28 條不得任用情事之一者。

- (二) 國內外大學院校社工、心理、諮商輔導、犯罪防治、公共衛生、護理、教育、法律等相關科系畢業者為原則。非前開科系畢業，但曾任職勞政、衛政及社政單位且具有輔導毒品施用者相關實務工作經歷者，亦可。
- (三) 熟悉電腦文書處理(office 等)。

十一、 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協助推動個案管理。
- (二) 協助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暨品質提升計畫辦理。
- (三) 協助處遇課程執行、師資聯繫、課程調整及精進事宜。
- (四) 協助毒品犯處遇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編撰等事宜。
- (五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十二、 工作期程：自報到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原則每週 5 天，每天 8 小時，若有業務例外變動時，應配合調整工作時間。(本案屬約用人員性質，為期 1 年 1 聘任之延續性計畫，其契約得延長續聘。)

十三、 月酬標準：

- (一) 學士：月薪 39,960 元 (含風險加給、勞健保、勞退)
- (二) 碩士：月薪 42,120 元 (含風險加給、勞健保、勞退)

十四、 聘用人力之業務責任

- (一) 遵守法務部矯正署或本監訂定之法令及規定。
- (二) 遵守業務保密規定。
- (三) 未經本監許可，不得對外發表有關監獄與收容人之資料。
- (四) 不得替收容人傳遞書信、訊息、代打電話或挾帶物品。
- (五) 遵守進出戒護區管理規定。
- (六) 其他經告知應遵守之規定事項。

- 十五、錄取者由本監通知當事人，依規定辦理聘用手續，如正取人員未依規定報到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十六、徵選者須同意本監調閱刑事前科資料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，以電腦、傳真機或紙本傳遞、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- 十七、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，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，仍應予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僱，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。另資格審查不合者，恕不通知及退件。